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5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 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文江先生的通知，获悉杨文江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补充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杨文江	是	3,000,000	2018-08-23	2018-11-1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3%	补充质押
杨文江	是	3,000,000	2018-08-23	2018-11-2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3%	补充质押
合计	--	6,000,000	--	--	--	3.86%	--

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是杨文江先生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2017年11月13日、2017年11月20日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详细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11月15日及2017年1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052）。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杨文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5,562,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44%。本次补充质押后，杨文江先生累计已质押的公司股份为145,72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3.67%，占公司总股本的19.14%。

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杨文江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杨文江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补充现金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备查文件

- 1、补充质押的申请；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08月24日